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歷史及發展

本公司

本公司於2013年4月2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擁有法定股本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其中1,000股股份已發行及配發予控股股東。

我們的業務歷史

本集團的業務歷史可追溯至1992年，當時李先生、楊先生及其他合夥人創辦揚科香港。李先生及楊先生用彼等自身資金撥付本集團之投資。自1993年開始營業以來及直至1995年，本集團從事資訊科技諮詢及服務業務。於1995年，於成立揚科資訊科技後，我們的業務迅速壯大並開始提供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自屆時起，我們已擴大及豐富我們的業務，包括借調服務、維護及支援服務及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直至2009年，本集團進軍中國並於中國開展資訊科技編程解決方案開發及應用實施業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中國之業務停滯發展，天利時已於最後可行日期暫停其業務。

我們的業務里程碑

本集團自成立以來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的里程碑載列如下：

年份	主要發展及成就
1992年	• 於香港成立揚科香港
1995年	• 於香港成立揚科資訊科技 • 我們開始於香港提供借調服務
1999年	• 我們與跨國技術及顧問公司合作，為政府機構發展社會保障電腦系統
2005年	• 我們成功競標，作為某政府機構的主承包商
2006年	• 我們開始於香港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
2008年	• 揚科香港與一家全球運輸及物流公司訂立協議，內容有關作為主承包商開發其點算控制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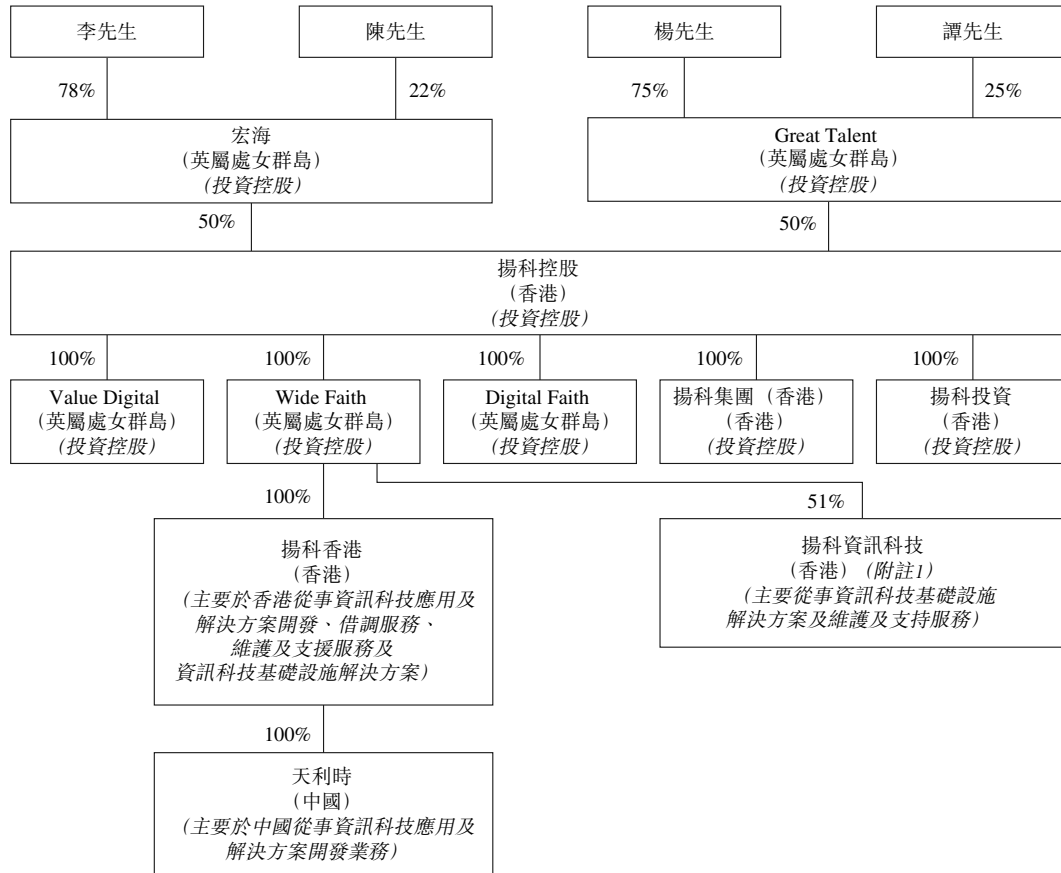
有關本集團業務策略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一節。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1. 本集團的公司架構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香港兩家營運附屬公司(即揚科香港及揚科資訊科技)及於中國擁有一家營運附屬公司(即天利時)，其詳情載於本節下文。

下圖載列本集團於最後可行日期的股權及公司架構、註冊成立地點及主要業務活動：



附註1：於最後可行日期，揚科科技分別由Wide Faith及Raceline持有51%及49%權益；Raceline分別由梁先生及何先生持有60%及40%利益。何先生及梁先生為揚科科技的董事及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

宏海

宏海於2000年2月1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2000年3月3日，2股繳足股款股份已按面值平均配發及發行予李先生及陳先生。於2006年9月8日，98股繳足股款股份已按面值平均配發及發行予李先生及陳先生，而陳先生於同日以代價1,750,000港元向李先生轉讓其於宏海的28股股份。自屆時起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宏海分別由李先生及陳先生擁有78%及22%權益。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Great Talent

Great Talent於2000年2月10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作投資控股用途。於2000年3月3日，2股繳足股款股份已按面值平均配發及發行予楊先生及譚先生。譚先生於2012年4月1日透過信託聲明宣佈，彼自2012年4月1日起持有以其名義於信託登記以楊先生為受益人之Great Talent一股股份之50%實益權益。於2013年11月19日，譚先生及楊先生註銷信託安排，及Great Talent配發及發行74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股份予楊先生及配發及發行24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股份予譚先生，前述股份均已繳足股款。因此，楊先生及譚先生分別按75%及25%之比例持有Great Talent之股權。

揚科控股

揚科控股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2000年3月15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普通股，其所有股份已由宏海及Great Talent按同等份額認購。於本節「重組」一段所載之重組後，揚科控股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Value Digital

Value Digital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由揚科控股全資擁有。其於2002年5月17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作投資控股用途。於註冊成立時，一股繳足股款股份已發行予其認購人及於同日隨即轉讓予揚科控股。

Wide Faith

Wide Faith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由揚科控股全資擁有。其於2000年1月5日在英屬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作投資控股用途。於註冊成立時，25股繳足股款股份已分別發行予陳先生、李先生、譚先生及楊先生。於2000年3月28日，陳先生、李先生、譚先生及楊先生各自轉讓其於Wide Faith之股份予揚科控股。

Digital Faith

Digital Faith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由揚科控股全資擁有。其於2002年1月2日在英屬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作投資控股用途。於註冊成立時，一股繳足股款股份已發行予其認購人及於同日隨即轉讓予揚科控股。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揚科集團(香港)

揚科集團(香港)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由揚科控股全資擁有作投資控股用途。其於2013年5月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股份，其中一股股份於註冊成立時由揚科控股認購。

揚科投資

揚科投資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由揚科控股全資擁有。其於2013年4月1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股份，其中一股認購人股份於註冊成立時配發及發行予揚科控股。

揚科投資為本集團所有商標的登記擁有人及申請人。

揚科香港

揚科香港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由Wide Faith全資擁有。其於1992年10月2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其中兩股股份已繳足股款並發行予其認購人。於1992年12月3日，揚科香港的認購人股份按面值以同等份額轉讓予Technix Technology Limited(前稱Technix Limited) (「Technix」，當時由李先生、楊先生、Chan Kwok Fai先生及Cheung Siu Nang Bruce先生按同等份額持有)及新法顧問有限公司(「新法」，當時由Shiu Wai Tat先生及譚先生按同等份額持有)。於1992年12月15日，揚科香港的已發行股本藉增設19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新股份由10,000港元增加至200,000港元，而Technix及新法於1992年12月15日各自按股份面值獲配發及發行99,999股股份。於1996年6月6日，Technix按同等份額向李先生及譚先生轉讓其於揚科香港的100,000股股份，總代價為100,000港元，而新法按同等份額向楊先生及陳先生轉讓其於揚科香港的100,000股股份，總代價為100,000港元。揚科香港當時分別由李先生、陳先生、楊先生及譚先生各自直接擁有25%權益。

於1997年1月24日，揚科香港的註冊股本藉增設8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新股份由20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港元，及該等800,000股新股份按面值及同等份額配發及發行予李先生、陳先生、楊先生及譚先生，以維持彼等各自於揚科香港的25%股權。

於2000年11月8日，李先生、陳先生、楊先生及譚先生共同向Wide Faith轉讓彼等各自於揚科香港的股權，總代價為1,000,000港元及Wide Faith向Great Talent轉讓其於揚科香港的1股股份，Great Talent以信託方式代Wide Faith持有該股份。於最後可行日期，揚科香港為Wide Faith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揚科香港自1993年以來一直提供資訊科技顧問及服務及目前於香港從事(i)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ii)借調服務；(iii)維護及支援服務；及(iv)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業務。

天利時

天利時於2009年9月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資本為600,000港元。天利時於2009年9月1日獲授相關營業執照。根據該營業執照，天利時的業務範圍包括資訊科技顧問服務、電腦系統集成、資訊科技實施及設計等。天利時的實繳股本為600,000港元，全部股本均由揚科香港出資。於最後可行日期，天利時仍為揚科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及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於往績記錄期間，天利時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然而，其業務自2012年年中以來停滯發展。天利時自2012年4月起已暫停其業務營運。我們的董事確認，我們的中國業務並無尚未兌現的保證。我們的董事將審閱天利時的未來業務發展及其於本集團的角色。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現時並無於中國經營任何業務。

揚科資訊科技

揚科資訊科技(本集團的另一營運公司)由李先生、譚先生及陳先生於1995年9月2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0港元分為5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當中150,000股股份按面值以同等份額配發及發行予李先生、譚先生及陳先生。於1996年7月18日，李先生及陳先生各自以代價50,000港元向揚科香港轉讓彼等各自於揚科資訊科技的50,000股股份，而譚先生以代價50,000港元向Excel Systems Limited(「Excel」)轉讓其於揚科資訊科技的50,000股股份。於1996年7月19日，揚科資訊科技的法定股本藉增設5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新股份增加至1,000,000港元。於增加其法定股本後，於1996年7月19日，300,000股股份配發及發行予揚科香港及550,000股股份以認購方式配發及發行予Excel。於1998年1月13日，揚科香港以代價600,000港元向Excel收購其於揚科資訊科技的600,000股股份，並按同等份額轉讓揚科資訊科技的全部股權予李先生、陳先生、楊先生及譚先生，總代價為1,000,000港元。揚科資訊科技分別由李先生、陳先生、楊先生及譚先生各自直接擁有25%權益。於2000年11月8日，李先生、陳先生、楊先生及譚先生各自轉讓其於揚科資訊科技的全部股權予Wide Faith，總代價為1,000,000港元，及於同日，根據於2000年11月8日宣佈的信託，Wide Faith轉讓其於揚科資訊科技的1股股份予Great Talent，以信託形式代Wide Faith持有。

於2006年12月5日，Wide Faith向Raceline出售其於揚科資訊科技的490,000股股份(佔揚科資訊科技的49%股權)，代價為490,000港元，自屆時起及於最後可行日期，揚科資訊科技仍為Wide Faith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及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揚科資訊科技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及提供維護及支援服務。通過邀請Raceline投資，揚科資訊科技於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方面引入梁先生及何先生的知識及經驗。

揚科資訊科技(中國)

揚科資訊科技(中國)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2008年10月1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當中1,000股認購人股份已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揚科資訊科技。於2009年5月21日，揚科資訊科技以代價300港元轉讓其於揚科資訊科技(中國)的300股股份(佔揚科資訊科技(中國)的30%股權)予獨立第三方清河國際有限公司，而清河國際有限公司於2011年6月28日以代價300港元轉讓前述300股股份予Time Profit。揚科資訊科技(中國)由揚科資訊科技及Time Profit分別擁有70%及30%權益。揚科資訊科技(中國)持有深圳凱港的全部股權及於2013年4月1日出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出售揚科資訊科技(中國)」一段。

深圳凱港

深圳凱港由揚科資訊科技(中國)於2009年3月6日在中國成立，為一家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深圳凱港的實繳股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全部股本均由揚科資訊科技(中國)出資。於出售揚科資訊科技(中國)前，深圳凱港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於中國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

2. 我們營運分支的業務重點及客戶基礎

於往績記錄期間，揚科香港及揚科資訊科技擁有不同核心業務及客戶群。揚科香港長期專注於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借調、維護及支援服務。於2006年，於梁先生及何先生加入後，我們開始透過揚科資訊科技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下表載列揚科香港及揚科資訊科技的主要業務及客戶群：

	揚科香港	揚科資訊科技
主要業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 借調• 維護及支援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
客戶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政府、法定機構及金融機構以及一般商業企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要為金融機構及一般商業企業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來自揚科香港及揚科資訊科技的收入(經對銷揚科香港與揚科資訊科技之間的集團內交易)的百分比：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收入					
揚科香港	42.9%	44.1%	41.0%	42.1%	42.5%
揚科資訊科技	52.9%	53.6%	59.0%	57.9%	57.5%
合計	95.8%	97.7%	100.0%	100.0%	100.0%

下表載列揚科香港及揚科資訊科技所貢獻純利佔本集團應佔純利的百分比(經扣除[編纂]開支的影響)。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本集團應佔純利					
揚科香港	45.4%	95.1%	57.2%	71.9%	19.9%
揚科資訊科技	39.7%	36.2%	56.4%	38.2%	83.9%
其他附屬公司所帶來的 盈利／(虧損)	14.9%	(31.3)%	(13.6)%	(10.1)%	(3.8)%
合計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下表載列揚科香港及揚科資訊科技所貢獻純利佔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純利的百分比(經計及所佔揚科資訊科技的非控股權益及扣除[編纂]開支的影響)：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應佔純利					
揚科香港	58.6%	94.4%	79.0%	88.5%	33.8%
揚科資訊科技	26.0%	23.2%	39.8%	24.0%	72.6%
其他附屬公司所帶來的 盈利／(虧損)	15.4%	(17.6)%	(18.8)%	(12.5)%	(6.4)%
合計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鑒於揚科資訊科技主要從事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及其於往績記錄期間屬於本集團的更多數量交易，揚科資訊科技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所貢獻收入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的約52.9%、53.6%及59%及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佔本集團收入的約57.5%。經剔除於揚科資訊科技的非控股權益後，揚科資訊科技對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純利貢獻的比例更少，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分別為約26.0%、23.2%及39.7%，但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除外，於該期間揚科資訊科技對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純利貢獻約72.6%，乃由於揚科香港於該期間投入更多資源用於項目A的競標。由於揚科香港與中國合夥人之間於2014年11月訂立項目A合約，董事認為揚科香港將於日後較揚科資訊科技對本集團收入及利潤貢獻非常高的比例。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揚科香港及揚科資訊科技分別貢獻本集團總收入的約58.7%及41.3%；及揚科香港及揚科資訊科技對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純利貢獻約81.3%及22.4%。

於往績記錄期間，揚科香港已向揚科香港現有需求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借調服務或維護及支援服務的客戶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以支援現有項目。源自揚科香港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的收入對本集團而言為數很少。由於揚科香港及揚科資訊科技從事不同核心業務，因此揚科香港及揚科資訊科技於往績記錄期間在同類業務分部內並無任何重疊客戶。

鑒於揚科香港及揚科資訊科技之間內部業務劃分清晰，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揚科香港及揚科資訊科技之間並無任何利益衝突及競爭問題。我們的董事認為日後該等公司之間並不會出現任何潛在利益衝突及競爭問題。

3. 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出售事項

出售揚科資訊科技(中國)

於2013年4月1日，科資訊科技及Time Profit(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向獨立第三方Extendable Supports Limited(「Extendable Supports」)出售彼等各自於揚科資訊科技(中國)的70%及30%股權，代價為現金2,800,000港元。有關代價乃由協議方參考深圳凱港於2013年3月31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200,000元及深圳凱港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累計虧損約人民幣2,800,000元公平磋商後釐定。

於出售事項後，揚科資訊科技(中國)及其附屬公司深圳凱港不再為本集團的成員公司。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進行出售事項的理由

揚科資訊科技(中國)及深圳凱港(「出售集團」)乃為擴張本集團於中國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業務而設立。然而，出售集團自其成立以來一直錄得虧損。我們於中國的業務進一步受中國廣東省的勞動及經營成本上漲打擊，因此，本集團決定縮窄我們於中國市場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業務，使我們能夠專注發展我們於香港的現有業務。本集團相信，出售事項符合股東及本集團的整體最佳利益。

經考慮以下因素：(i)本集團於成立出售集團時並無向其投放太多資源；(ii)出售集團截至2012年及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僅為本集團的收入貢獻約2.9%及2.3%；及(iii)出售集團於出售事項前錄得虧損且於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在出售事項後一直錄得虧損，本集團認為出售集團的業務及出售事項整體而言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Extendable Supports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與出售集團於出售事項後並無業務關係。出售集團於中國從事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業務，而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借調服務、維護及支援服務以及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及於中國從事提供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業務。根據我們的業務計劃，本集團目前並無意向重新進軍中國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業務，及我們的董事將審閱天利時的未來業務發展及其於本集團的角色。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由於本集團無意於出售事項後於中國專注發展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業務，我們認為出售集團及本集團彼此間不大可能構成競爭。

根據我們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出售事項已根據香港適用法律及法規按手續進行，且所有股本轉讓已正式加蓋印章。

4. 一致行動人士

於2015年2月27日，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李先生、陳先生、楊先生及譚先生訂立確認契據，以承認及確認：

- (a)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確認契據日期，彼等之間各自為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有關公司」)的一致行動人士；及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 (b) 只要彼等仍為有關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或仍然於有關公司的股本中持有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權益)：
- (i) 彼等將一致行動及共同商討所有重大管理事宜及達致及／或執行所有商業決定，包括但不限於各有關公司的財務及營運事宜；
 - (ii) 彼等將一致同意、批准或拒絕與有關公司業務有關的任何其他重大事宜及決定；
 - (iii) 彼等一致共同於有關公司的所有會議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
 - (iv) 彼等於彼此間相互合作以取得及維持對有關公司的綜合控制及管理；及
 - (v) 彼等於購買、出售、質押或設立任何權利以收購或出售本公司及／或任何有關公司的任何證券前須取得確認契據所有訂約方的書面同意。

重組

1. 一般事項

為籌備[編纂]，我們進行重組以構建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的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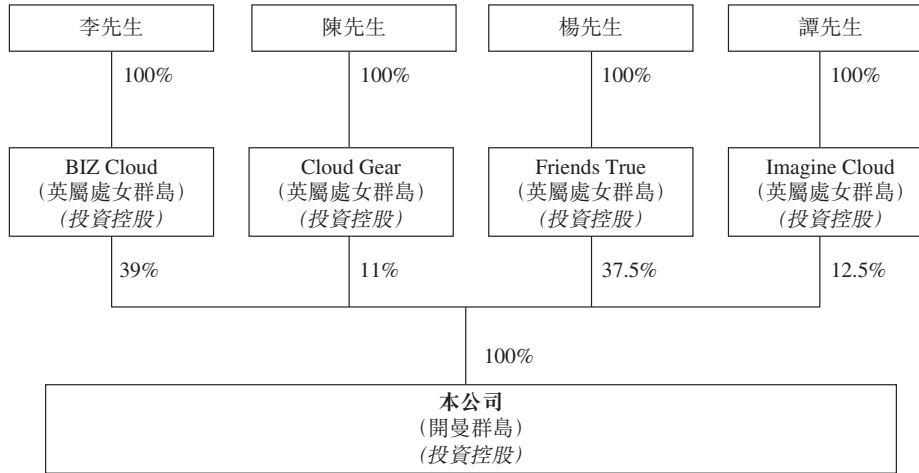
2. 註冊成立本公司

於2013年4月26日，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股本當中1,000股股份已分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BIZ Cloud (390股股份)、Cloud Gear (110股股份)、Friends True (375股股份)及Imagine Cloud (125股股份)。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李先生、陳先生、楊先生及譚先生，彼等分別擁有39%、11%、37.5%及12.5%權益。

於2013年7月30日，本公司根據前公司條例第XI部於香港註冊為非香港公司。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本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的公司架構如下：



3. 出售出售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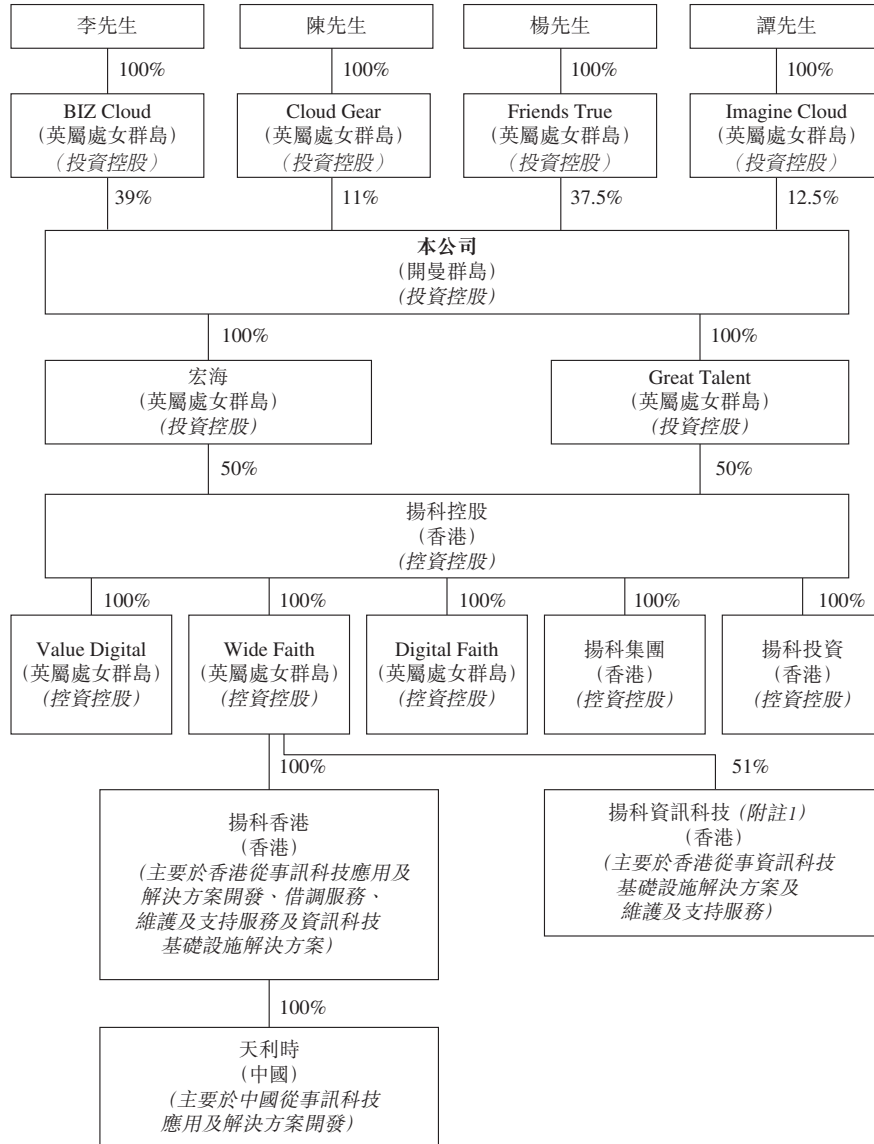
根據揚科資訊科技及Time Profit (作為賣方)與Extendable Supports (作為買方)於2013年4月1日就出售事項訂立的買賣協議，出售集團於2013年4月1日出售事項完成後不再為本集團的成員公司。

4. 本公司收購宏海及Great Tal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 (a) 根據本公司、李先生及陳先生於2015年2月27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本公司按面值1.00美元向李先生收購宏海的78股股份，名義代價為1.00港元；及(ii)按面值1.00美元向陳先生收購宏海的22股股份，名義代價為1.00港元。
- (b) 根據本公司、楊先生及譚先生於2015年2月27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本公司(i)按面值1.00美元向楊先生收購Great Talent的75股股份，名義代價為1.00港元；及(ii)按面值1.00美元向譚先生收購Great Talent的25股股份，名義代價為1.00港元。
- (c) 完成上述(a)及(b)段後，宏海及Great Talent各自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下文載列完成重組後緊接[編纂]前我們的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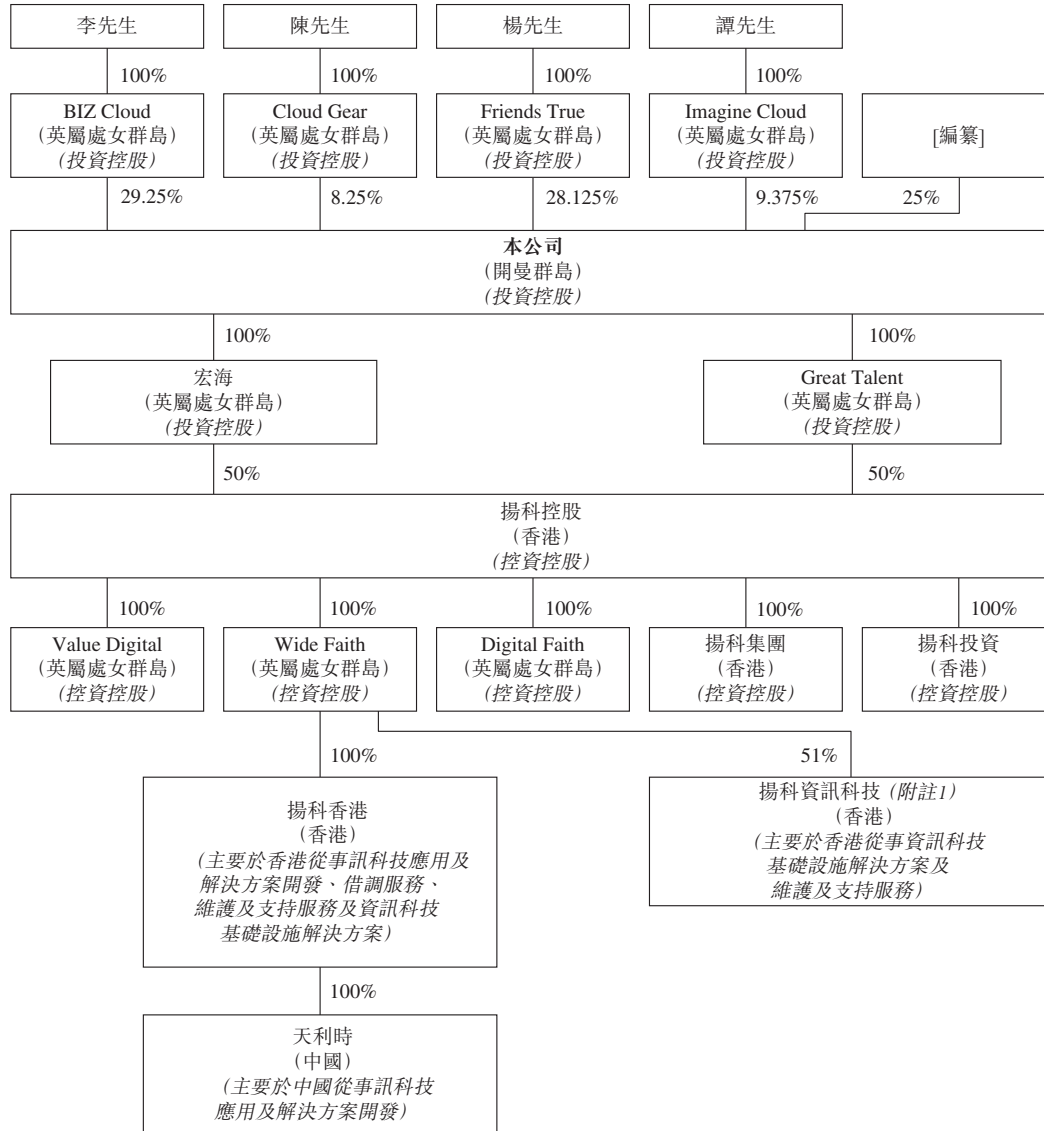
附註1：於最後可行日期，揚科資訊科技分別由Wide Faith及Raceline持有51%及49%權益；Raceline分別由梁先生及何先生實益擁有60%及40%權益。何先生及梁先生均為揚科資訊科技的董事。

5. [編纂]

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編纂]進賬7,499,990港元(其屆時將入賬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其將[編纂]及用作按面值悉數繳足作配發用途之749,999,000股股份，及該等股份將按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發行予BIZ Cloud、Cloud Gear、Friends True及Imagine Cloud。

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下圖載列於緊隨完成[編纂]及[編纂]後我們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附註1：於最後可行日期，揚科資訊科技分別由Wide Faith及Raceline持有51%及49%權益；Raceline分別由梁先生及何先生實益擁有60%及40%權益。何先生及梁先生均為揚科資訊科技的董事。